

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經濟學		-	-	先修	
微積分		-	-	先修	
金融科技		-	-	先修	
統計學(一)	2	-	-	指定必修	
統計學(二)	2	-	-	指定必修	
貨幣銀行學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貨幣銀行學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財務管理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財務管理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中級會計學(一)	3	3		指定必修	
金融市場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金融市場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投資學(一)	2	-	-	指定必修	
財務報表分析	2	2		指定必修	
期貨市場	2	2		指定必修	
國際金融	2	2		指定必修	
國際財務管理	2		2	指定必修	
金融科技運算	2	2		指定必修	
資料探勘	2	2		指定必修	
財金大數據	2		2	指定必修	
專業證照檢定	1	1		指定必修	A類課程 2選1
財金證照檢定	1		1	指定必修	A類課程 2選1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8		任選必修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4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<u>36</u>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8</u>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<u>44</u>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 系 學士班 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財務管理	3		3	指定必修	
行銷管理	3	3		指定必修	
人力資源管理	3	3		指定必修	
作業管理	3	3		指定必修	
管理資訊系統	3	3		指定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必修課程	18			任選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選修課程	9			任選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42				
修習說明： 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 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15</u> 學分。 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27</u> 學分)。 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2</u> 學分。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限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名	依歷年成績單及各項表現擇優錄取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表 其他：_____	

朝陽科技大學保險金融管理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保險學	2	2		指定必修	
保險學	2		2	指定必修	
人壽保險	2	2		指定必修	
人壽保險	2		2	指定必修	
火災保險	2	2		指定必修	
汽車保險	2		2	指定必修	
保險法	2	2		指定必修	
保險科技	3	3		任選必修	
金融市場	3	3		任選必修	
投資學	3		3	任選必修	
企業管理	3	3		任選必修	
保險金融資訊系統	3		3	任選必修	
財務管理	3		3	任選必修	
保險行銷	2	2		任選必修	
信託法及實務	2	2		任選必修	
健康及意外險	2	2		任選必修	
金融證券法規	2	2		任選必修	
風險管理	3	3		任選必修	
社會保險	2		2	任選必修	
運輸保險	2		2	任選必修	
員工福利規劃	2		2	任選必修	
基金投資與管理	2		2	任選必修	
財產保險核保實務	2	2		任選必修	
再保險	2	2		任選必修	
年金保險	2	2		任選必修	
保險經營	2	2		任選必修	
人壽保險核保實務	2		2	任選必修	
財產保險理賠實務	2		2	任選必修	
國際保險市場	2		2	任選必修	
責任與工程保險	2		2	任選必修	
大陸保險法	2		2	任選必修	
人壽保險理賠實務	2	2		任選必修	
保險案例分析	2	2		任選必修	
貨物運輸保險實務	3	3		任選必修	
個人財務規劃	2	2		任選必修	
投資型保險商品	2	2		任選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26		任選必修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0			
修習說明： 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 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14 學分。 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26 學分)。 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40 學分。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表 其他：_____	

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會計學	3	3		指定必修	
稅務法規	3	3		指定必修	
中級會計學(一)	4		4	指定必修	
中級會計學(二)	4	4		指定必修	
公司法	3		3	指定必修	
成本與管理會計(一)	4	4		指定必修	
成本與管理會計(二)	3		3	指定必修	
審計學	3	3		指定必修	
審計學	3		3	指定必修	
會計資訊系統	3	3		指定必修	
本系其他必修課程		7		任選必修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0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33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7</u> 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0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<u>不限</u>	前一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。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休閒事業管理系 學士班 雙主修應修科目表 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管理學	2	V		先修	
經濟學	2	V		先修	
統計學	2	V		先修	
休閒遊憩觀光概論	3	V		指定必修	
休閒事業行銷管理	2		V	指定必修	
休閒事業人力資源管理	2	V		指定必修	
服務業管理	2		V	指定必修	
休閒產業管理講座	1	V		指定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30		任選必修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0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 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 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10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 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30</u>學分)。</p> <p>(四) 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0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 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 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經濟學	4	2	2	指定必修	
管理學	3	3		指定必修	
行銷管理	3	3		指定必修	
流通業管理	3	3		指定必修	
管理數學	3		3	指定必修	
消費者行為	3		3	指定必修	
邏輯思考與運算	3		3	指定必修	
統計學	4	2	2	指定必修	
全通路行銷	3	3		指定必修	
物流管理	3	3		指定必修	
連鎖企業管理	3		3	指定必修	
行銷研究	3	3		指定必修	
行銷與流通企劃實務(服務學習)	3	3		指定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41	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__41__學分。</p> <p>(三)最低應修學分：__41__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無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銀髮產業管理 系 學士班 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老人心理學	2	2		指定必修	
銀髮產業概論	2	2		指定必修	
管理學	2		2	指定必修	
老人生理學	2		2	指定必修	
銀髮健康促進	2		2	指定必修	
照顧服務理論	2		2	指定必修	
銀髮產業人	1	1		指定必修	
老人福利政策概論	2	2		指定必修	
行銷管理	2	2		指定必修	
統計學	2		2	指定必修	
經濟學	2	2		指定必修	
機構參訪	2		2	指定必修	
銀髮溝通理論與實務	2	2		指定必修	
照顧服務實務	2	2		指定必修	
照顧服務實習	0	0		指定必修	
銀髮活動設計與服務學習	2		2	指定必修	
服務業管理	2		2	指定必修	
財務管理	2		2	指定必修	
老人政策與法規	2		2	指定必修	
市場調查與統計應用	2		2	指定必修	
銀髮問題導向學習	1		1	指定必修	
人力資源管理	2	2		指定必修	
實務專題	3	3		指定必修	
證照能力輔導	1	1		指定必修	A 類課程 2 選 1
證照知能輔導	1		1	指定必修	A 類課程 2 選 1
最低應修學分		44			
修習說明： 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 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44 學分。 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0 學分)。 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44 學分。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■ 歷年成績表 其他：_____	

朝陽科技大學 營建工程 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營建工程概論	2	2		指定必修	
工程靜力學	3	3		指定必修	
材料力學	4		4	指定必修	
營建材料	2	2		指定必修	
土壤力學(一)	3	3		指定必修	
結構學(一)	3	3		指定必修	
工程管理	2		2	指定必修	
測量學	2	2		指定必修	
基本數理	2	2		任選必修	
微積分(一)	3	3		任選必修	
邏輯思考與運算	3	3		任選必修	
微積分(二)	3		3	任選必修	
物理(一)	3		3	任選必修	
土壤力學試驗	2	2		任選必修	
營建材料試驗	2		2	任選必修	
鋼筋混凝土設計(一)	3		3	任選必修	
基礎工程	3		3	任選必修	
2D/3D 電腦輔助設計	3		3	任選必修	
施工圖繪製	3	3		任選必修	
施工法	3	3		任選必修	
工程估價	3		3	任選必修	
施工測量實習	2		2	任選必修	
工程統計(一)	3		3	任選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	41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<u>21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20</u> 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<u>41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3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 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 系 學士班 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工業工程與管理概論(一)	3	3		指定必修	
工程統計	7		7	指定必修	
工業工程與管理概論(二)	3		3	任選必修	
工業會計	3		3	任選必修	
工作研究	3	3		任選必修	
管理數學	3	3		任選必修	
工作研究實習	1	1		任選必修	
作業研究(一)	3		3	任選必修	
工業安全	3		3	任選必修	
品質管制	3	3		任選必修	
生產管理	3	3		任選必修	
人因工程	3	3		任選必修	
應用統計	3	3		任選必修	
品管實習	1	1		任選必修	
設施規劃	3		3	任選必修	
工程經濟	3		3	任選必修	
物料管理	3		3	任選必修	
工業衛生	3		3	任選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40	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<u>10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30</u> 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<u>40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0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75 分以上。	<p>■ 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應用化學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普通化學(一)	3	3		指定必修	
普通化學(二)	3		3	指定必修	
科技英文導讀	2	2		指定必修	A類課程2選1
科技英文	2		2	指定必修	A類課程2選1
普通化學實驗	2		2	指定必修	
分析化學(一)	3		3	指定必修	
有機化學(一)	3	3		指定必修	
分析化學(二)	3	3		指定必修	
分析化學實驗	2	2		指定必修	
有機化學(二)	3		3	指定必修	
有機化學實驗	2		2	指定必修	
儀器分析	3	3		指定必修	
儀器分析實驗	2		2	指定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12		任選必修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3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31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12</u>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3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5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80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無

朝陽科技大學 環境工程與管理 系 學士班 雙主修應修科目表 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微積分	3		3	先修	
環境工程概論	3	3		先修	
污水工程	3		3	指定必修	
空氣污染學	3	3		指定必修	
環境微生物	3		3	指定必修	
環境化學	3	3		指定必修	
環境管理概論	3		3	指定必修	
固體廢棄物處理	3	3		指定必修	
環境影響評估	3	3		指定必修	
儀器分析	3	3		指定必修	
環保护法	3		3	指定必修	
工程數學	3	3		任選必修	
統計學	3	3		任選必修	
噪音與振動	3	3		任選必修	
環境生態學	3		3	任選必修	
環境管理系統	3		3	任選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13		任選必修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0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先修科目不計入雙主修應修學分中，但於輔系加修之先修課程可列計自由學分。</p> <p>(三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27</u> 學分。</p> <p>(四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13</u> 學分)。</p> <p>(五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0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航空機械 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航空工程概論	3	3		指定必修	
航空英文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航空英文(一)	2		2	指定必修	
航空物理	3		3	指定必修	
工程圖學	3		3	指定必修	
工程數學	3		3	指定必修	
空氣動力學	3		3	指定必修	
複合材料概論	3	3		任選必修	
飛機儀表系統	2	2		任選必修	
發動機學	3		3	任選必修	
電腦輔助設計(一)	3		3	任選必修	
飛機液氣壓學與實務	3	3		任選必修	
非破壞檢測與實務	3		3	任選必修	
航空基礎實習	1	1		任選必修	
航空修護實習	1	1		任選必修	
複合材料製程實習	1	1		任選必修	
飛機結構修護實習	1		1	任選必修	
飛機電氣系統實習	1	1		任選必修	
飛機系統檢修實習	1	1		任選必修	
發動機檢修實習	1		1	任選必修	
複合材料修補實習	1		1	任選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40	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，專業科目至少 40 學分以上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<u>19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任選必修 25 學分中自由選修(21 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<u>40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無需修正 修正，請以紅字更正

可接受輔系學生之名額	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名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歷年成績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

朝陽科技大學建築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建築設計(一)	4	4		先修	
建築設計(二)	4		4	先修	
建築設計(三)	4	4		指定必修	
建築設計(四)	4		4	指定必修	
建築設計(五)	4	4		指定必修	
建築設計(六)	4		4	指定必修	
建築設計(七)	5	5		指定必修	
建築設計(八)	5		5	指定必修	
建築構造與施工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建築構造與施工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建築物理環境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建築物理環境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建築設備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建築設備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西洋建築史	2		2	指定必修	
材料力學	2	2		指定必修	
建築結構學	3		3	指定必修	
建築結構系統	2	2		指定必修	
數地計畫	2		2	指定必修	
營建法規	2		2	指定必修	
建築計畫	2	2		指定必修	
都市設計	2		2	指定必修	
建築施工圖	2	2		指定必修	
都市計畫	2		2	指定必修	
施工與估價	2		2	指定必修	
電腦輔助設計	2		2	指定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	63			
修習說明： 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 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63</u> 學分。 (三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63</u> 學分。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2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。	■歷年成績表 其他：_____	所有學分須以正常學期內修習為準，除學期成績不及格者可以暑修學分為認定基準外，其餘任何單獨修習暑修課程之學分皆不予計算。

朝陽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基本設計(一)	3	3		指定必修	
基本設計(二)	3		3	指定必修	
設計素描	2	2		指定必修	
設計表現技法	2		2	指定必修	
設計圖學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設計圖學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工廠實習	3	3		指定必修	
模型製作	3		3	指定必修	
設計史	2	2		指定必修	
色彩學	2		2	指定必修	
產品設計(一)	3	3		指定必修	
產品設計(二)	3		3	指定必修	
產品設計(三)	3	3		指定必修	
設計程序與方法	2	2		指定必修	
電腦輔助工業設計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電腦輔助工業設計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作品集設計	2		2	指定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	41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41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____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1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系 學士班 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數位影像處理				先修	
數位繪圖設計				先修	
文字造形(一)				先修	
文字造形(二)				先修	
基本設計(一)	2	2		指定必修	
基本設計(二)	2		2	指定必修	
色彩調查與應用	2	2		指定必修	
人物動物表現技法	2		2	指定必修	
風景建物表現技法	2	2		指定必修	
編輯設計	4	2	2	指定必修	
視覺傳達設計	4	2	2	指定必修	
品牌識別	2		2	指定必修	
設計計畫與調查	2	2		指定必修	
設計創意思考	2		2	指定必修	
網頁製作設計	2	2		指定必修	
專案設計企劃	2		2	指定必修	
專案設計與服務學習	2	2		指定必修	
專案設計實務	2		2	指定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10		任選必修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2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，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 42 學分以上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32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10</u> 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2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無

朝陽科技大學景觀及都市設計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景觀設計(一)				先修	
景觀設計(二)				先修	
景觀設計(三)	4	4		指定必修	
景觀設計(四)	4		4	指定必修	
景觀與都市設計(一)	4	4		指定必修	
景觀與都市設計(二)	4		4	指定必修	
依入學年度之課程規劃，必修科目任選10學分	10			任選必修	
依入學年度之課程規劃，專業選修任選14學分	14			任選選修	
最低應修學分	40	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<u>16</u>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24</u>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<u>40</u>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75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80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傳播藝術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影視概論	2	2		指定必修	
傳播理論	2		2	指定必修	
廣告概論	2		2	指定必修	
新聞學原理	2		2	指定必修	
電影藝術	2		2	指定必修	
美學	2	2		指定必修	
傳播法規	2	2		指定必修	
媒體分析與批評	2		2	指定必修	
媒體素養	2	2		指定必修	
傳播史	2		2	指定必修	
劇本選讀	2		2	指定必修	
電影賞析	2	2		指定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16		任選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0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，專業必修及選修科目 40 學分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24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專業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16</u> 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0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人數上限 5 人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進階英語聽力訓練	4	2	2	指定必修	
進階英語口語訓練	4	2	2	指定必修	
進階英文寫作訓練	4	2	2	指定必修	
英語教學理論	3	3		指定必修	
英語教學演練	3		3	指定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		任選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22			任選必修科目	(限選2年級以上專業選修科目)
最低應修學分	40	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<u>18</u>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22</u>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<u>40</u>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_____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幼兒保育系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幼兒發展	3	3		指定必修	
幼兒觀察	2		2	指定必修	
幼兒教保概論	2	2		指定必修	
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	3	3		指定必修	
特殊幼兒教育	3		3	指定必修	
幼兒園教材教法 I	2		2	指定必修	
幼兒園教材教法 II	2	2		指定必修	
幼兒園、家庭與社區	2		2	指定必修	
幼兒建康與安全	3	3		指定必修	
幼兒學習評量	2	2		指定必修	
幼兒園課室經營	2		2	指定必修	
教保專業倫理	2	2		指定必修	
幼兒園教保實習	4		4	指定必修	
嬰幼兒遊戲	2		2	指定必修	
幼兒園教保見習	2	2		指定必修	
教保行政	2		2	指定必修	
兒童福利	2		2	指定必修	
幼兒環境規劃與服務學習	2		2	指定必修	
邏輯思考與運算	2	2		指定必修	
數位教材概念與製作	2		2	指定必修	
畢業專題(一)	2		2	指定必修	
畢業專題(二)	2	2		指定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	50			
修習說明： 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 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50</u> 學分。 (三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50</u> 學分。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日間部 5 名； 進修部 5 名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■歷年成績表 其他：_____	

朝陽科技大學 社會工作 系 學士班 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申請當年度課規所有必修	66			指定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66				
修習說明： 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 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66</u> 學分。 (三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66</u> 學分。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 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■歷年成績表 其他：_____	

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 系 學士班(數位多媒體組)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多媒體概論	3	3		指定必修	
腳本設計	3	3		指定必修	
色彩學	3	3		指定必修	
電腦動畫	3	3		指定必修	
數位音效	2	2		指定必修	
資料庫管理系統	4		4	指定必修	
影像處理實務	3		3	指定必修	
網頁設計	3	3		任選必修	
創意概論	3	3		任選必修	
多媒體網頁設計	3	3		任選必修	
軟體工程	3	3		任選必修	
顧客關係管理系統	3	3		任選必修	
互動多媒體	3	3		任選必修	
數位繪圖設計	3	3		任選必修	
視覺特效設計	3	3		任選必修	
電腦手繪技巧	3	3		任選必修	
網路與社群行銷	3		3	任選必修	
設計概論	3		3	任選必修	
3D 動畫造型設計	3		3	任選必修	
3D 光影與動畫設計	3		3	任選必修	
數位媒體設計	3		3	任選必修	
虛擬實境	3		3	任選必修	
電腦圖學與 3D 動畫	3		3	任選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42	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<u>21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21</u> 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<u>42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5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<u>其他相關表現證明文件。</u>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 系 學士班(資訊管理組)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資料結構	3	3		指定必修	
電腦網路實作	2	2		指定必修	
資訊管理導論	3	3		指定必修	
程式設計	3	3		指定必修	
資料庫管理系統	4		4	指定必修	
電腦網路	3		3	指定必修	
進階程式設計	3		3	指定必修	
Web 程式設計	3	3		任選必修	
資訊隱藏概論	3	3		任選必修	
軟體工程	3	3		任選必修	
APP 程式設計	3	3		任選必修	
顧客關係管理系統	3	3		任選必修	
網頁設計	3		3	任選必修	
電腦動畫	3		3	任選必修	
JavaScript 程式設計	3		3	任選必修	
電子商務	3		3	任選必修	
機器學習應用	3		3	任選必修	
網路與社群行銷	3		3	任選必修	
行動商務與系統開發	3		3	任選必修	
商業智慧與大數據分析	3		3	任選必修	
最低應修學分		42			
<p>修習說明：</p> <p>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</p> <p>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<u>21</u> 學分。</p> <p>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21</u> 學分)。</p> <p>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<u>42</u> 學分。</p>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5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 2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<p>■歷年成績表</p> <p>其他：<u>其他相關表現證明文件</u>。</p>	

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 學士班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程式設計	3	3		指定必修	
物件導向程式設計	3		3	指定必修	
組合語言	3	3		指定必修	
程式能力檢定	1		1	指定必修	
微處理機系統	3		3	指定必修	
電子物理	3	3		任選必修	
計算機概論	3	3		任選必修	
數位系統	3	3		任選必修	
電子學	3		3	任選必修	
資料結構	3	3		任選必修	
電腦網路	3	3		任選必修	
作業系統	3		3	任選必修	
計算機組織與結構	3	3		任選必修	
演算法	3		3	任選必修	
指定必修		13		任選必修科目	27
最低應修學分		40			
修習說明： 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 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13</u> 學分。 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 (<u>27</u> 學分)。 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0</u> 學分。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5	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5 分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	■歷年成績表 其他：_____	

朝陽科技大學 資訊與通訊系 學士班 雙主修應修科目表【109 學年度申請適用】

應修科目名稱	學分數	學分數		雙主修課程別	備註
		上學期	下學期		
電腦網路	3	3		指定必修	
電腦網路實作	3		3	指定必修	
數位邏輯設計與實作	3		3	指定必修	
數位通訊技術	3		3	指定必修	
微處理機系統	3		3	指定必修	
本系其他專業課程		25		任選必修科目	
最低應修學分		40			
修習說明： (一)雙主修學分應在主系規定最低畢業學分數以外加修。 (二)指定必修科目： <u>15</u> 學分。 (三)任選必修科目：本系其他專業課程(<u>25</u> 學分)。 (四)最低應修學分： <u>40</u> 學分。					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、標準與條件一覽表

可接受雙主修學生之名額	申請修讀標準與條件	應繳交資料	其他規定
不限制	申請修讀本系為雙主修之學生，其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平均成績須達 70 分，或其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 40%以內，且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。	■歷年成績表 其他： <u>班級排名</u>	